

2013年7月12日

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(“要約人”) 透過實行安排計劃
與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(“該公司”)建議合併

就要約人有關證券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有關證券的說明	買/賣	證券總數	已支付或收取的最高價(H)及最低價(L)
BNP Paribas Arbitrage SNC	2013年7月11日	普通股 ²	買	4,000	(最高價) 20.35 (最低價) 20.15
			賣	4,000	(最高價) 20.20 (最低價) 20.05
		普通股 ³	買	296,000	(最高價) 20.35 (最低價) 19.86
			賣	44,000	(最高價) 20.20 (最低價) 20.15

完

備註：

1. BNP Paribas Arbitrage SNC 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和是屬第(2)項為要約人的聯繫人。
2. 為客戶主動要求而利便客戶的交易。
3. 恆生指數、MSCI或其他指數相關產品的對沖或套戥。